

103 年度教育部職業學校家政群科中心學校辦理 「專題製作教學經驗分享研習暨北區諮詢輔導會議」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教育部職業學校家政群科中心學校 103 年度工作計畫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1. 針對 99 學年度實施的職業學校家政群科課程綱要，各校遭遇問題之解決策略探討。
2. 邀請 103 年度家政群專題製作競賽獲獎教師分享教學經驗，以提升高職專題製作課程品質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1.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。
2. 承辦單位：教育部職業學校家政群科中心學校（國立嘉義高級家事職業學校）。

四、參加對象：

1. 國立暨私立高級職業學校（含高中附設職業類科、綜合高中專門學程、進修學校）家政群科專業教師，每校至少薦送 1 名教師參加。
2. 錄取名額：70 人，報名人數超過時，依報名先後順序依序錄取。（請勿薦送實習教師參加）
3. 出席人員請給予研習出差，本次研習供 2 餐，其往返差旅費由服務單位按規定支給。
4. 研習資源珍貴，請臨時未克參加研習之教師，務必於 2 日前來電取消報名以利備取作業；未來電告知者，列入爾後相關研習之審核參考。

五、研習時間：103 年 6 月 25 日（星期三）9 時至 16 時 40 分。

六、研習地點：臺北教師會館 1F 會議室（臺北市中正區南海路 15 號）。

鄰近捷運中正紀念堂站，請與會教師搭乘大眾運輸前往。

七、報名方式：請於 6 月 11 日（星期三）前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線上報名（<http://www.inservice.edu.tw>），課程編號 1556266。

八、研習方式：諮詢輔導與交流、專題演講、綜合座談。

九、家政群科中心彙整各校填寫之提案表相關問題，將於會議中提請出席之諮詢委員回覆。提案內容包含：

1. 課程綱要實施問題及改進建議。
2. 設備基準相關建議。
3. 全國高職學生專題製作課程及競賽相關建議。
4. 四技二專統測考科內容範圍相關建議。
5. 其他。

十、全程參加研習人員給予研習時數 6.5 小時，請假者依實際出席情形核予研習時數，無故缺席者則不予核發研習時數。

十一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隨時補充規定之，並通知各學校。

十二、研習人員請攜帶環保杯及環保筷。

十三、經費：由家政群科中心學校 103 年度工作計畫經費支應。

十四、聯絡方式：國立嘉義家職 張珮玲助理 電話：(05)225-9640 轉 1260

103 年度職業學校家政群科中心學校

「專題製作教學經驗分享研習暨北區諮詢輔導會議」課程表

103 年 6 月 25 日 (星期三)			
時間	內 容	主持人/主講人	地 點
08:50 } 09:10	報到	國立嘉義家職服務團隊	臺北教師會館 1F 會議室
09:10 } 09:20	開幕式	嘉義家職 莊立中校長	
09:20 } 10:10	諮詢輔導會議	諮詢輔導委員	
10:10 } 10:20	綜合座談暨 閉幕式	嘉義家職 莊立中校長	
10:20 } 11:10	評審委員 評審經驗分享及綜合座談	台南應用科技大學 林妙姿助理教授	
11:10 } 12:00	創意組 幼保科經驗分享	義民高級中學 陳婉華主任	
12:00 } 13:00	午餐	國立嘉義家職服務團隊	
13:00 } 13:50	創意組 幼保科經驗分享	斗六家商 陳美姿主任、陳昱蓁老師	
13:50 } 14:40	專題組 家政科經驗分享	員林家商 張淑芳主任	
14:50 } 15:40	專題組 美容科經驗分享	樹德家商 趙自屏老師、林志賢老師	
15:40 } 16:30	專題組 幼保科經驗分享	三民家商 張玉蓮秘書、林紫茵主任	
16:30 } 16:40	綜合座談	嘉義家職 莊立中校長	
16:40	賦 歸		

臺北教師會館交通及位置圖

(一)捷運：中正紀念堂站 1 或 2 號出口迴轉往南海路走路 5 分鐘到達。

(二)公車：

(1) 「中正二分局」站：0 東、3、243、248、262、304、706。

(2) 「公賣局」「南昌路」站：5、38、204、227、235、241、243、244、532、630、662、663、706。

(3) 羅斯福路各線路公車於南門市場前「中正紀念堂」站下車亦可。

